

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招标公告
(招标编号: YJMHFW2023010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西省, 景德镇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/，招标人为景德镇市民航建设服务中心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根据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的建设目标和总体要求, 分析机场的特点和规划需求, 有针对性地开展机场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, 主要包括但不限于: 机场现状分析、总规编制的必要性、航空业务量预测、机场总平面图规划、飞行区规划、空中交通管制系统规划、旅客航站区规划、货运区规划、工作区规划、综合交通系统规划、应急救援设施规划、供油设施规划、公用设施规划、机场安保设施规划、机场环境保护规划、土地使用规划、绿色机场规划及节能、职业安全卫生规划, 同时提出近期建设规划等内容。编制工作须符合国家、地区、民航行业的发展规划,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、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, 须符合《运输机场总体规划审查办法》和《运输机场总体规划规范》(MHT5002-2020) 等相关文件规定。

2.5.2 预可行性研究: 本次预可行性研究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: ①编制内容和深度应符合民航局颁布的《民用运输机场建设工程项目(预)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》(MD-PL-2008-01); ②遵守国家和民航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、规定 ③机场扩建的必要性 ④机场航空业务量预测 ⑤机场总平面规划分析 ⑥本期建设项目和建设方案 ⑦投资估算 ⑧经济效益分析等。

范围: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,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 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)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、要求及业绩, 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编制能力:

3.1.1 企业资质条件: 民航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甲级资质;

3.1.2 企业信誉要求: 投标登记时,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www.creditchina.gov.cn) 列

为失信被执行人；

3.1.3 其他要求：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。

3.1.4 企业业绩要求：2018年1月1日至报名截止日，至少承担过一个4C级及以上民用运输机场总体规划编制（新编或修编）及一个4C级及以上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工程预可研或可研编制工作（须提供合同扫描件）；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，母公司、全资子公司、及其控股公司，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，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2023年04月22日09时00分到2023年04月26日16时00分

获取方式：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（含技术资料费），售后不退。将登记资料发送至1918291461@qq.com进行投标登记。登记资料包括①营业执照副本②资质证书副本③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；④授权委托书、经办人身份证件（或其它有效证件）及联系方式（手机、电话、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）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05月17日09时00分

递交方式：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评标区（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，近地铁11号线云锦路地铁站7号口）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年05月17日09时00分

开标地点：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评标区（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，近地铁11号线云锦路地铁站7号口）。

七、其他

1. 招标条件

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，招标人为景德镇市民航建设服务中心，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及《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，现对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进行公开招标（本工程采用资格后审），择优选定编制单位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

- 2.1 项目地点：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
- 2.2 项目名称：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
- 2.3 标段划分：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总规修编、预可研、可研编制服务划分为一个标段
- 2.4 目标机场等级：4C
- 2.5 招标范围：

2.5.1 总规修编：

根据景德镇机场改扩建工程的建设目标和总体要求，分析机场的特点和规划需求，有针对性地开展机场总体规划的编制工作，主要包括但不限于：机场现状分析、总规编制的必要性、航空业务量预测、机场总平面图规划、飞行区规划、空中交通管制系统规划、旅客航站区规划、货运区规划、工作区规划、综合交通系统规划、应急救援设施规划、供油设施规划、公用设施规划、机场安保设施规划、机场环境保护规划、土地使用规划、绿色机场规划及节能、职业安全卫生规划，同时提出近期建设规划等内容。

编制工作须符合国家、地区、民航行业的发展规划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规章、工程建设标准和技术规范，须符合《运输机场总体规划审查办法》和《运输机场总体规划规范》（MHT5002-2020）等相关文件规定。

2.5.2 预可行性研究：

本次预可行性研究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①编制内容和深度应符合民航局颁布的《民用运输机场建设工程项目(预)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》(MD-PL-2008-01)；②遵守国家和民航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、规定；③机场扩建的必要性；④机场航空业务量预测；⑤机场总平面规划分析；⑥本期建设项目和建设方案；⑦投资估算；⑧经济效益分析等。

2.5.3 可行性研究：

本次可行性研究的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①编制内容和深度应符合民航局颁布的《民用运输机场建设工程项目(预)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办法》(MD-PL-2008-01)；②遵守国家和民航有关技术标准、规范、规定；③既有机场现状分析；④机场扩建的必要性；⑤机场航空业务量预测和设计参数；⑥机场总平面规划分析；⑦本期建设项目和建设方案(含方案比选)；⑧投资估算和工程进度安排；⑨经济效益评价等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以下资质、要求及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编制能力：

3.1.1 企业资质条件：民航工程设计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综合甲级资质；

3.1.2 企业信誉要求：投标登记时，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列为失信被执行人；

3.1.3 其他要求：项目负责人须具有工程类高级职称。

3.1.4 企业业绩要求：2018年1月1日至报名截止日，至少承担过一个4C级及以上民用运输机场总体规划编制（新编或修编）及一个4C级及以上民用运输机场民航专业工程预可研或可研编制工作（须提供合同扫描件）；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，母公司、全资子公司、及其控股公司，以及其他形式有资产关联关系的投标人，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。

4.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

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。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请投标人于2023年04月22日9时00分至2023年04月26日16时00分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除外），将登记资料发送至 1918291461@qq.com 进行投标登记。

5.2 登记资料包括：①营业执照副本；②资质证书副本；③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；④授权委托书、经办人身份证件（或其它有效证件）及联系方式（手机、电话、传真以及电子邮箱等）。

5.3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元（含技术资料费），售后不退。

5.4 邮购招标文件的，需另加手续费（含邮费）100元。招标人在收到邮购款（含手续费）后寄出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6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2023年05月17日上午9时00分，地点为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评标区（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，近地铁11号线云锦路地铁站7号口）。

6.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（<http://www.cepubservice.com>）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景德镇市民航建设服务中心

地 址：景德镇市瓷都大道 666 号市发展中心 18 号楼 6 楼
联 系 人：陆工
电 话：0798-8577879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远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 上海市长宁区虹桥国际机场迎宾二路 105 号
联 系 人： 方工、江工
电 话： 021-62565038 转 108、105
电子邮件： 1918291461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王桂海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上海远菁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有限公司章